（上接B029版）

二、201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度预计金额	2018年度发生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20,000.00	102,842.49	28,584.05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70,000.00	47,447.25	16,131.43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55,000.00	30,206.49	8,030.10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30,000.00	17,803.27	5,789.48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1,772.72	4,499.88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0,000.00	15,730.42	2,449.7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0,000.00	15,674.01	5,097.88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7,000.00	13,492.91	1,925.71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7,000.00	12,615.36	2,627.16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5,000.00	10,590.47	3,817.48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0,000.00	8,556.00	2,079.78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5,000.00	7,968.25	1,982.50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5,000.00	7,867.79	2,702.44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8,000.00	5,080.96	1,331.35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8,000.00	4,655.26	1,064.54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50,000.00	83,926.51	21,619.30
	小计			576,000.00	402,230.16	109,732.85
销售商品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0,000.00	13,127.67	6,556.47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7,000.00	9,917.50	2,653.53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5,000.00	8,713.35	2,998.46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0,000.00	6,157.07	2,303.56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4,734.71	1,089.02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2,124.44	661.73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2,069.07	0.00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2,052.01	671.59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5,000.00	1,952.87	342.42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5,000.00	1,921.41	631.96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1,903.16	641.28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46,500.00	27,581.76	7,910.60
	小计			148,500.00	82,255.02	26,460.62
房屋、设备租赁收入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300.00	199.48	95.71
房屋、设备租赁支出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18,000.00	8,129.70	2,110.81
提供劳务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等	提供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2,500.00	1,187.68	416.97
接受劳务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等	接受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6,000.00	3,047.43	948.20
总计				751,300.00	497,049.47	139,765.16

基于公司所处医药零售及医药分销行业特点，以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下属企业众多，导致上表关联人总数预计超过百家，故汇总列示，主要关联人请参阅“四、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三、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发生金额	2018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商品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2,842.49	500,000.00	9.03	-19.55	披露日期为2018年3月22日，详见巨潮资讯网《国药一致：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8-08号）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7,447.25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206.49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803.27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772.72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730.42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674.01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492.91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615.36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590.47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556.0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68.25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867.79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80.96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4,655.26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83,926.51				
	小计		402,230.16	500,000.00	9.03	-19.55	
销售商品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127.67	170,000.00	2.05	-51.61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917.50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713.35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57.07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34.71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24.44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69.07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2.01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52.87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21.41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3.16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27,581.76				
	小计		82,255.02	170,000.00	2.05	-51.61	
房屋、设备租赁收入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	199.48	170	10.6	17.34	
房屋、设备租赁支出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	8,129.70	15,000.00	11.56	-45.8	
提供劳务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等	提供劳务	1,187.68	2,000.00	5.85	-40.62	
接受劳务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等	接受劳务	3,047.43	4,500.00	1.7	-32.28	
总计			497,049.47	691,670.00		-28.1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充分考虑了关联方各类关联交易发生的可能性，但由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动，部分预计交易实际并未发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基于公司所处医药零售及医药分销行业特点，以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下属企业众多，导致上表关联人总数超过百家，故汇总列示，主要关联人请参阅“四、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四、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1）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智明

注册资本：276709.5089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221号六楼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受托管理及资产重组，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与经营范围相适应）、药品类体外诊断试剂、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Ⅲ类：注射穿刺器械、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二类：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国内贸易（除专项许可），物流配送及相关的咨询服务，化妆品、文体用品的销售及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2）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旭东

注册资本：200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约路270号

经营范围：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医疗器械、玻璃仪器、食品为主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药品（凭许可证经营）、二三类医疗器械（凭许可证经营）、百货、预包装食品（凭许可证经营）、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电子产品、化学产品、塑料及产品、电机设备及其零件、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设备、消毒用品的销售；保税区内仓储（除危险品）、分拨业务；商品展示，商业性商品加工及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3）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姜修昌

注册资本：76440.439100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外三元西巷甲12号

经营范围：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中药材、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含原料药）、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和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注射用A型肉毒毒素、蟾蜍粉、注射用三氧化二砷）、麻黄素原料药（小包装）（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0月14日）；组织药品生产；销售医疗器械（Ⅱ、Ⅲ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3月30日）；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电子公告服务，含药品和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7月02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8月29日）；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限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7月10日）；销售医疗器械（Ⅰ类）、日用百货、化妆品、汽车、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卫生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进出口业务；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咨询；会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医疗用毒性药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4）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李

注册资本：100000.000000万

住所：太原市迎泽区双塔寺街18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酒店、医药企业进行投资；中药材种植、开发；举办会议展览及商品展销；医药规划设计及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批发零售化学试剂、精细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玻璃仪器、医用配套电器、科教仪器；药品零售；零售保健用品、医疗器械配件；医疗电器修理、安装；家用电器修理；化妆品、日用品的销售；批发零售消毒杀菌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批发危险化学品（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医疗器械修理；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除疫苗）、麻醉药品经营、精神药品经营；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普通货物的仓储、装卸、搬运、包装；停车场服务；食品经营：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医疗器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医药技术开发、推广及技术咨询；会务服务；物业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及市场营销策划；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电脑耗材、电脑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办公用品、文体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汽车租赁。医疗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门诊部服务；诊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5）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锡新

注册资本：35000.000000万

住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盛街2号

经营范围：食品经营；医疗器械经营；药品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保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日化用品、消毒用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玻璃仪器、办公用品、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的销售；药物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医药企业的投资管理；举办会议展览、商品展销服务；房屋租赁及配套服务；计算机安装、维修；设备租赁及配套服务；医疗器械维修；电子产品维修；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向社会公众集资，不得从事融资性担保业务、不含金融业务，不得吸储，不得集资，不得理财。）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6）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军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1089号1幢301-1室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医疗器械、玻璃仪器、食品为主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药品（凭许可证经营）、二三类医疗器械（凭许可证经营）、百货、预包装食品（凭许可证经营）、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电子产品、化学产品、塑料及产品、电机设备及其零件、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设备、消毒用品的销售；保税区内仓储（除危险品）、分拨业务；商品展示，商业性商品加工及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7）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玉杰

注册资本：175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平安北大街21号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西）、第一类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单方制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批发(有效期至2019年8月28日)；三类医疗器械及二类（助听器除外）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化学试剂及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除外）、玻璃仪器、日用百货、杂品、健身器材、纸及纸制品、家用电器、服装、一般劳保用品、照相器材、消毒液、化妆品的批发零售；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业务，发布国内户外广告业务；普通货运，物流服务；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房屋租赁；餐饮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仓储服务（国家专控除外）；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中药饮片、乳制品（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零售；中医医疗服务；特殊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保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8）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买松

注册资本：80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雪莲街158-1号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不得经营，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第一类，第二类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体外诊断试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器械销售（以许可证核定的项目为准）；保健食品经营；仓储、装卸、搬运服务，玻璃仪器销售，医药产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品展览展示，房屋及设备租赁，消毒、消杀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日用百货、文体用品、美容美发用品、化妆品销售，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食品、不含乳制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9）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习燕

注册资本：78063.743400万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西彩路589号

经营范围：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罂粟壳、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体外诊断试剂（药品经营）；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乳粉、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三类：6822-3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2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1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3、4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3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30-2、3、4医用X射线设备，6840-8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54-2、3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15注射穿刺器械，6822-1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二类：6821-14、15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5、6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3、5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5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40-1、2、3、5、7、1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54-5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1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8-2、3、4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医疗仪器设备，化学试剂，玻璃仪器，日用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药品及医疗器械技术信息咨询服务；药品物流配送及技术咨询服务；医疗设备租赁；医疗设备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房屋租赁，场地、仓储及柜台出租。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10）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进雄

注册资本：10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临沂市经济开发区沂河东路101号

经营范围：销售：Ⅰ、Ⅱ、Ⅲ类医疗器械；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罂粟壳、医疗用毒性药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Ⅱ、Ⅲ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Ⅱ、Ⅲ类：6815注射穿刺器械；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Ⅱ、Ⅲ类：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除外）；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 6825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8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医用X射线设备； 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6863口腔科材料；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Ⅱ类：6801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3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7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 6810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20普通诊察器械；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7中医器械； ；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55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6857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 6858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洗化用品、健身器材、医用玻璃仪器、保健品、保健食品、发电机、医院药房自动化设备；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设备租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装卸；提供技术咨询与服务；销售：消杀用品（不含危化品）、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其控股股东，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二）主要关联方财务数据

鉴于关联方众多，主要关联方财务数据汇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净资产（截至2018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2018年1-12月）	归母净利润（2018年1-12月）
1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合并）	7,468,776,621.73	2,202,207,851.10	15,672,752,564.27	282,517,946.89
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1,509,768,350.39	10,609,651,494.94	38,739,827,104.46	1,404,095,400.68
3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合并）	6,479,688,092.30	1,737,516,214.95	8,366,552,228.71	181,056,904.72
4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合并）	2,931,135,130.67	652,927,240.97	3,858,867,402.93	86,759,907.81
5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348,236,345.64	511,778,720.95	2,163,587,978.70	154,222,695.96
6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合并）	10,429,600,038.26	1,549,366,911.58	17,933,249,921.65	365,027,083.15
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35,627,279,205.94	68,450,756,400.58	344,525,820,655.23	5,844,541,190.24
8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合并）	7,210,349,145.17	1,537,466,573.35	10,075,315,884.90	222,978,638.53
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合并）	8,976,467,389.22	3,254,389,051.23	10,686,556,404.11	401,044,030.70
10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合并）	1,117,591,958.22	123,150,471.23	2,579,400,975.64	52,613,303.10
11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合并）	1,954,962,869.70	304,145,535.01	4,013,341,455.27	58,044,088.87
12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合并）	1,087,179,226.41	130,156,807.72	1,091,808,363.30	16,018,560.08
13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529,786,251.37	67,287,920.40	599,485,020.63	16,464,992.24
14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合并）	1,511,971,406.34	323,204,533.82	3,928,946,654.03	58,673,482.80
15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合并）	311,310,119.07	41,059,224.76	760,978,817.57	10,033,722.57
16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2,721,231,040.38	1,116,109,965.78	5,332,227,443.70	226,845,534.24
17	国药集团珠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5,053,169.27	21,959,769.30	120,290,693.61	1,393,156.90
18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4,750,515,156.74	2,866,702,285.92	20,902,784,262.57	494,322,233.32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上述各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上述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药品经营特点，上述关联交易持续、经常性发生，以前已签订协议的，延续双方以前签订的协议。未签订协议的，待发生交易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签订协议。同时根据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需要续签协议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办理。

2、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采购商品和销售商品的价格依据市场价确定。其它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国药一致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分销和零售，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由于医药产品种类繁多，经营具有持续性特点，公司从关联方采购部分其代理产品，同时将产品向关联方销售，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因此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还会持续进行。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因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比例较小，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2019年将继续延续以前交易双方签订的协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有关关联交易的材料，同意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本人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国药一致主营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预计的2019年度采购和销售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计划，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九、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先认可函

3、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9-1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资金管理，提高风险管控能力，降低资金运营成本，提高资金运用效益，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诚信”的原则，公司将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一年（双方协商一致，原有协议未执行的期限按新协议规定执行），财务公司继续为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财务公司给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享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货币资金每日余额不得超过3亿元人民币。

2、关联方关系

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是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财务公司80%的股权，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八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关于对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联董事刘男、马占军、李智明、姜修昌、连万勇、李东久、林兆雄回避了上述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函，并对相关协议和报告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此项交易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财务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23日，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20号

法定代表人：梁红军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45H21100000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7178321 2X7

税务登记证号码：911100007178321 2X7

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出资4亿元，占比80%；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比20%。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总资产192.71亿元（不含委托资产），净资产8.193亿元；2018年1-12月，净利润9,876.10万元。

经营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规模为192.71亿元（不含委托资产），累计投放信贷资金93.77亿元，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96亿元。财务公司经营稳定，各项业务发展较快。经查询，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财务公司为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其他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与财务公司协商一致，财务公司提供存贷款、财务和融资顾问、款项收付、票据承兑与贴现、提供担保、贷款及融资租赁等金融服务，财务公司给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享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货币资金每日余额不得超过3亿元人民币。

四、交易价格确定及协议主要内容

1、金融服务内容 ：

（1）存款服务；

（2）贷款、委托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等信贷业务；

（3）财务及融资顾问等咨询服务；

（4）担保服务；

（5）结算服务；

（6）网上银行服务；

（7）保险代理服务；

（8）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2、服务价格：

（1）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除符合前述外，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

（2）财务公司向公司发放贷款（含贴现、融资租赁等其他信贷业务，本条中下同）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除符合前述外，财务公司向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

（3）其他有偿服务收费标准按中国人民银行或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收费标准执行，无明确规定的按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类型金融服务所收取手续费的标准执行。

3、金融服务原则 ：

公司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求，自主选择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自主决定提供存贷款服务的金融机构及存贷款金额，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财务公司提供金融服务。财务公司亦承诺向公司提供不逊于当时其他金融机构可为公司提供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条件。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财务公司为我公司办理存款、票据、结算及其它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互惠、诚信”的原则，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并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六、风险评估情况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查阅了财务公司截至2018年12月末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我公司认为：

1、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3、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之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我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七、为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保证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资金安全，公司已制定了《公司在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成立存